

证券代码：300354

证券简称：东华测试

公告编号：2021-069

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华测试”）于2021年12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机械设备与装置运行状态监测系统项目”、“测试技术中心项目”结项，并将截至2021年11月30日的节余募集资金3418.03万元（含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及活期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下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同时授权公司相关人员负责办理专户注销事项，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随之终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2]1053号) 核准, 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 公司于2012年9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数量11,090,000股, 发行价为每股20.31元, 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0,164,274.86元后, 募集资金净额为195,073,625.14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2]京会兴验字第01020189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保护投资者权益, 公司制定了《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 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 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 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 募集资金到位后, 公司分别与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靖江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在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过程中均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 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情形。

(二) 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止2021年11月30日,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活/定期	余额
中国交通银行泰州靖江支行	385046010018010074736	活期	1,143.33
中国工商银行靖江南京路支行	1115120429000055675	活期	已注销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80100240000100018927	活期	已注销
中国交通银行泰州靖江支行	385046010608510003633-A0000002	定期	0.00
中国工商银行靖江支行	1115120119300246533	活期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靖江支行	1115120114400023216	定期	已注销
中国银行靖江支行	458570554906	活期	2,274.70
合计	--	--	3,418.03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1年11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17,969.16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19,507.36万元的92.11%。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为3,418.0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累计已投入金额	项目原定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					
1	智能化结构力学性能测试分析系统产品扩建项目	7,320.00	6,235.19	6,235.19	2014.06.30
2	机械设备与装置运行状态监测系统项目	3,873.00	3,873.00	3,032.06	2021.12.31
3	测试技术中心项目	2,419.00	2,419.00	1,766.29	2021.12.31
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84.81	1,189.88	——
超募资金投向					
5	设立全资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2014.12.31
6	智能电化学分析仪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海洋工程与港口装备状态监测与诊断项目	3,500.00	3,500.00	3,498.50	2017.12.31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累计已投入金额	项目原定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7	购置土地使用权	1,395.36	1,395.36	1,247.24	——
	合计	19,507.36	19,507.36	17,969.16	——

注：经2014年11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2014年12月10日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将“智能化结构力学性能测试分析系统产品扩建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上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本金1,084.81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105.07万元，总计结余资金1189.88万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划转。

四、本次结项募投项目的情况

（一）本次结项募投项目情况

截止2021年11月30日，“机械设备与装置运行状态监测系统项目”以及“测试技术中心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调整后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投资进度	结余募集资金金额
机械设备与装置运行状态监测系统项目	3,873.00	3,032.06	78.29%	2,274.70
测试技术中心项目	2,419.00	1,766.29	73.02%	1,143.33

注：募集资金专户实际转出的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含理财收益、利息收入等，以募集资金专户最终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

（二）本次募投项目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因“机械设备与装置运行状态监测系统项目”以及“测试技术中心项目”从规划到实施周期较长，随着公司设备研发能力以及国内设备制造技术的不断提升，部分生产设备实现国产化代替进口，在不影响生产效率和生产稳定性的前提下，设备采购价格有所降低，节省了部分设备采购预算。

2、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本着科学、高效、节约的原则，严格执行预算管理，优化项目建设方案，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

监督和管理。通过多次市场调研、商务谈判、集中采购等方法合理降低成本费用，最大限度地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3、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通过合理安排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五、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将“机械设备与装置运行状态监测系统项目”以及“测试技术中心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合计3,418.03万元（最终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将注销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同时，公司承诺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且在补充流动资金后12个月内不得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是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及公司整体规划而作出的审慎决策。同时，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促进公司业务长远发展，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审查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监事会审查情况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将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合理、合规，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决定，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公司的盈利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及公司整体规划而作出的审慎决策。同时，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促进公司业务长远发展，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

因此，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保荐机构意见

东华测试将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

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

东华测试将上述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对公司资源进行的优化配置，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东华测试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8日